

证券代码：831372

证券简称：宝成股份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收到日期：2024年7月4日

生效日期：2024年6月26日

作出主体：其他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措施类别：行政处罚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一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

### 二、主要内容

(一) 违法违规事实：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在企业官方网站发布专利权终止

或为避免重复授权放弃专利权的专利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一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对当事人给予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当事人作出以下处罚：罚款 3000 元。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对公司财务方面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工作人员已将公司官网上涉及专利权终止或为避免重复授权放弃专利权的专利图片删除。公司工作人员会加强对公司官网的管理，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津市监津南执四处[2024]15号）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